

（上接B163版）

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自律组织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担任重要职务	处罚或自律监管措施	处罚或自律监管措施	处罚或自律监管措施	处罚或自律监管措施
1	李朝	副总经理	2023年12月	监管警示	2023年12月	监管警示

3.独立性、拟聘任公证人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相关要求的情况。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及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花费的时间为基础确定。公司2023年支付公证天业年报审计费用人民币85万元,其中审计费用为70万元,内控控制审计费用15万元。

2024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将与前年度保持一致,财务审计费用为7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公证天业公司在2023年度审计工作中做到了勤勉尽责,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专项会议审议意见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我们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该业务,具有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保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态度,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同意本项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专业务实、勤勉尽责,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决议

(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4-026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不进行送转股。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基础,股利分配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拟将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相关情况公告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实现的净利润为14,379,674.82元,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92,576,809.42元,资本公积879,765,218.52元。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2024年度实际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登记日总股本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基数,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10股现金红利1.5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不进行送转股。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1,347.19万股,拟派现金红利32,020.79万元,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2,985,920股后,以21,361.26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2,004,189.65元(含税),拟将本次现金分红比例为222.58%。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拟将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相关情况公告披露。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会议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以及投资者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每股收益,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稳定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4-031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编制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17号”),根据《准则解释17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如下: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交易形成的租赁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二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交易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售后租回交易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售后租回付款的公允价值不得导致其确认与售后租回获得的租赁付款的利得或损失。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以上解释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暨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编制,不影响公司确认、计量和报告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23年度相关财务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变更,不影响公司当期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颁布或新颁布的会计准则具体准则进行合理变更和调整,实施此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4-033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60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9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75.50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44元/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804.84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224.4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582.40万元。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月11日对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公证天[2019]B001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49,048.49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4,190.9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36.43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2,336.42万元,以及尚未使用的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66.20万元)。

2.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1,277.17万元,使用补充流动资金0.00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277.1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50,325.67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64.6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手续费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412.50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2,330.13万元,以及尚未使用的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66.2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防范资金使用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监督的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19年1月29日分别与招商工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3月,本公司增设募集资金专户,与中国证券于2019年2月22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专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646.06万元,其中以七天通知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22,000,000.00元,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7,646,066.0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1010101001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5000101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工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964,65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7,646,066.06	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专户合计			29,646,066.06	

注: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及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分别于2023年4月、2023年4月,按规定可使用状态,存在土地、设备等款项尚未支付,暂未达到注册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77.17万元,具体有关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3.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管,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于2023年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646.06万元,其中以七天通知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22,000,000.00元,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7,646,066.0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1010101001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5000101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工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964,65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7,646,066.06	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专户合计			29,646,066.06	

注: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及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分别于2023年4月、2023年4月,按规定可使用状态,存在土地、设备等款项尚未支付,暂未达到注册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77.17万元,具体有关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3.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管,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于2023年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646.06万元,其中以七天通知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22,000,000.00元,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7,646,066.0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1010101001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5000101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工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964,65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7,646,066.06	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专户合计			29,646,066.06	

注: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及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分别于2023年4月、2023年4月,按规定可使用状态,存在土地、设备等款项尚未支付,暂未达到注册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77.17万元,具体有关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3.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管,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于2023年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646.06万元,其中以七天通知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22,000,000.00元,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7,646,066.0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1010101001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5000101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工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964,65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7,646,066.06	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专户合计			29,646,066.06	

注: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及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分别于2023年4月、2023年4月,按规定可使用状态,存在土地、设备等款项尚未支付,暂未达到注册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77.17万元,具体有关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3.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管,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于2023年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646.06万元,其中以七天通知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22,000,000.00元,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7,646,066.0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1010101001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5000101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工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964,65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7,646,066.06	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专户合计			29,646,066.06	

注: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及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分别于2023年4月、2023年4月,按规定可使用状态,存在土地、设备等款项尚未支付,暂未达到注册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77.17万元,具体有关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3.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管,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于2023年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646.06万元,其中以七天通知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22,000,000.00元,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7,646,066.0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1010101001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5000101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工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964,65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2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2018880000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7,646,066.06	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专户合计			29,646,066.06	

注: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及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分别于2023年4月、2023年4月,按规定可使用状态,存在土地、设备等款项尚未支付,暂未达到注册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77.17万元,具体有关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3.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管,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于2023年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646.06万元,其中以七天通知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22,000,000.00元,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7,646,066.0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3020188800000000000	活期存款	0.00	募集资金